

东阿县人民政府文件

东政发〔2025〕4号

东阿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东阿县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 落实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现将《东阿县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落实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5年9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东阿县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落实分工方案

为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加快沿黄生态廊道东阿段建设，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规划（2023—2030年）〉的通知》（鲁政发〔2023〕9号）《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聊城市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聊政发〔2024〕5号）要求，现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落实分工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东阿县沿黄 57.25 公里，占山东黄河段总长度的 9%，聊城总长度的 95%，沿黄长度居全省 25 个沿黄县（市、区）第五位。引黄济津工程渠首位山灌区、南水北调东线控制枢纽均在东阿，是长江、黄河握手的地方、黄河下游重要节点城市。方案实施范围为东阿全域，核心区为黄河干流河道管理范围及向外延伸 1000 米覆盖的区域以及周边重要生态节点。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战略要求，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坚持山水

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以保护修复生态环境为基础，以保障黄河长治久安为底线，以绿化美化、污染防治、节水控水、城乡互融、文旅融合为重点，打造集生态屏障、文化弘扬、休闲观光、生态农业于一体的复合生态廊道，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提供东阿路径、做出东阿贡献。

（二）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初步形成集生态屏障、文化弘扬、休闲观光、生态农业多功能于一体的复合型沿黄生态廊道。生态绿化明显提档，沿黄河堤林带无缺损断带；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提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64.5%，黄河干流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地表水国控断面Ⅴ类水体全面消除；防洪减灾能力明显增强，全面完成黄河下游“十四五”防洪工程；水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城市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 50%；和美乡村建设扎实推进，省市县三级和美乡村覆盖率不低于 45%；黄河文化影响力明显扩大，擦亮“阿胶养生 黄河怡情”文旅品牌。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土更净、城更美，沿黄生态廊道综合生态效益和生态示范效应初步显现。

到 2030 年，黄河安澜充分保障，堤内外绿带一体融合，沿线绿点充分保护，全域绿网串通交错，功能节点缤纷多彩，靓丽风景充分彰显，环境质量根本改善，泥沙池区生态系统稳定可靠，灌区水源涵养措施更加丰富。省市县三级和美乡村覆盖率不低于 60%。建成生态系统稳定可靠，美丽城乡舒适宜居的黄

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新典范，塑成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生态保护治理、城河互促互融、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新标杆。

二、工作任务

（一）贯通近岸绿带

1.建设河堤生态景观带。通过补植完善、优化提升、抚育管理等措施，沿慢道补植以高大乔木为主的行道树，加以特色小乔木、花灌木、景观草等作为点缀和补充，逐步改善大堤种植结构，形成林、粮、果、花的种植布局，营造自然式生态景观段。推进东阿大堤淤背区提升工程，适当增加生态景观林种植比例，建设多林种、多层次、立体化防护林生态屏障。根据防洪工程状况设计草皮补植计划，在堤坡植草区段，主要选择耐旱、耐贫瘠草种，确保植草覆盖率不低于90%。在草皮铺植区段，草皮覆盖率不低于95%。在艾山、鱼山、位山等人文历史富集地段，融合非遗文化、农耕文化、曹植文化，加快推进旅游公路及黄河廊道、“百里画卷”省级旅游风景道等项目建设，打造集慢行步道、骑行通道、林间栈道、观河栈道为一体的河堤休闲体验路网，建设宜行宜观的黄河大堤历史人文路。（东阿黄河河务局、县林业发展中心、县交通运输局）

2.建强堤外生态防护带。结合堤外生态过渡带的土地属性和现状，全面推动造林绿化，对艾山、鱼山等山体进行重点绿化提升，不断扩大生态延展区绿色空间。采取林窗补植补造、树

种更新等措施，优先选用抗逆性强、根系发达、固土能力强、防护性能好的树种草种，开展低效林改造、退化林修复。开展绿色空间挖潜，实施差异化绿化引导，深入开展“一村万树”行动，加大森林抚育力度，提高树种多样性。逐步清理清退大堤违章建筑，禁止实施爆破、采石、取土、放牧、垦植、打井、挖洞、开沟、建窑及毁坏林木等危害堤防安全的活动。（东阿黄河河务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发展中心、东阿黄河森林公园管理服务中心）

（二）扮靓沿线绿点

1. 提高湿地公园建设水平。编制《洛神湖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依据新划定的洛神湖国家湿地公园边界，明确洛神湖湿地公园主体功能定位。推进洛神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保护修复，全面提升湿地的生态环境质量。积极推进洛神湖国家湿地公园水环境治理项目，切实提升改善湿地公园水质，营造适宜鸟类栖息和繁衍的环境，促进鸟类种群的增长，增加湿地公园的生物多样性。（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 加大森林公园保护修复。以东阿黄河国家森林公园为核心，坚持“生态+旅游”发展模式，切实做好植树造林、生物多样性维护、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等工作。深入挖掘黄河文化、曹植文化、吉祥文化等，重点打造艾山风景区、鱼山风景区等关键节点，建设集生态、休闲、养生于一体的森林公园。（东阿黄河森林公园管理服务中心）

3. 推进地质公园遗迹保护。对鱼山地质遗迹等开展地质地貌景观保护行动，提升地质公园游览服务设施，保护展示独特地质地貌和生态环境，防止非法挖掘和开采行为。深挖九龙群三山子组地层等地质遗迹以及穿阳洞、梵音洞、象形石等岩溶景观研究，挖掘资源价值，有序推进科普研学工作。提升生态环境与配套设施品质，改造提升鱼山地质博物馆，整合周边自然风光和人文遗迹资源，打造集生态保护、游览观赏、文化体验、科研教育于一体的风景胜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 提升水利风景区品质。结合河流水系与水网建设，在黄河沿线周门前险工、郭口引黄闸、鲤鱼跳龙门、九龙壁、艾山卡口、艾山水文站、范坡险工、位山引黄闸、南水北调穿黄工程处等重点节点，积极提升两岸绿化质量，增设旅游休闲配套设施，打造黄河沿线“一段一特色、一处一景观”的水利观光带。（东阿黄河水务局）

（三）优化全域绿网

1. 织密水系绿网。加强防浪林、行道林、淤背区适生林建设，积极融入“绿带、绿点、绿网”体系，推进国土绿化行动，规模化开展苗木种植。依据县域水资源禀赋、水系及水利工程基本情况，统筹兴利与除害、开发与保护、城市与农村，以赵牛新河、班滑河、位山灌区和郭口灌区等骨干河渠为基础，以水源联通及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为重点，优化提升重点水域绿化水平，构建东阿县水系生态环保健康绿网。推进废弃矿山生

态治理与保护修复，统筹自然保护地、沿黄防护林、农田防护林建设。（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林业发展中心、东阿黄河水务局）

2. 串联交通绿网。以现有交通干线为基础，推进东阳高速、济东高速等在建高速公路绿化建设，提升已建成的青兰高速、高东高速的绿化配置水平，对境内国省道、县乡主干道路的绿化带依法依规进行优化提升、断档补档，打造三季有花、四季常绿的自然景色。提高建邦黄河大桥等重要节点的绿化水平，打造节点特色，做到一点一景，特色鲜明。（县交通运输局、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3. 优化城乡绿网。统筹安排绿化用地，优化城镇绿化空间，以改造提升“口袋公园”和绿化“微景观”为抓手，提高城区现有绿地和主要道路的绿化水平。结合城镇更新，利用城乡边角地、房前屋后、闲置地等小区域，充分挖掘可绿化空间潜力，实施见缝插绿，拓展城镇生态空间。深入挖掘乡村“四旁”潜力，加快镇街、村庄街道、庭院、坑塘、沟渠、公园绿化美化。科学推进农田林网建设，到 2030 年规划新建及更新农田林网面积 5 万亩，种植树木 50 万余株。大力推广绿色建筑，全面执行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到 2025 年底，新增绿色建筑竣工面积 10 万平方米。发展新型建筑工业化，提高预制构件和部品部件通用性，推广标准化、少规格、多组合设计，做到低碳环保、即装即用。到 2025 年底，县域内新开工装配式民用建筑占新开工

民用建筑比例达到 45%。（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发展中心）

（四）深化污染治理

1. 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积极争创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及生态农场。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绿色防控技术，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到 2030 年，土壤有机质含量 2.1%以上，全县化肥施用量较 2024 年减量 1%以上，农药施用量较 2024 年减量 1.6%以上。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探索适合本地农业发展的技术模式，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5%以上。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创建活动，全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0%以上，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建率达到 100%。健全完善废弃农膜回收贮运体系，科学规划设置各类回收站点，形成以县级回收中心、集中覆膜区域固定回收站点为主点，农田村庄临时回收站点为分点，农资供销网点、农村生活垃圾回收点等为补充的县、乡、村三级回收贮运网络。力争到 2030 年，废弃农膜回收率达到 92%以上。（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市场监管局）

2. 深化流域水污染综合防治。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加大巡河、巡湖力度。充分发挥美丽河湖建设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大对已建成省级美丽幸福河湖的运行管理与维护力度，以点带面，推动河湖治理水平全面提升。推

进流域污染综合治理，坚决查处乱占、乱建、乱采、乱堆等违法行为，对入河排污口进行溯源分析。严控新建高耗水、高污染物排放、高耗能、产生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深度治理工业废水，加快东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新建工程等项目建设，实现工业废水应收尽收、稳定达标排放。完善黄河流域跨区域水行政联合执法机制，开展黄河干流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确保艾山国控断面稳定达标。建立健全地下水生态环境管理体系，开展重点污染源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县生态环境局、东阿黄河水务局、县水利局、县行政审批局）

3. 加大工业污染协同治理。强化污染源头管控，实施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管控，遏制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加强扬尘精细化管理，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实施建筑工地、工业企业堆场扬尘整治。推进移动污染源污染综合治理和淘汰更新，加快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建设。PM_{2.5}浓度控制在42微克/立方米以内，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控制在1.2%以内。开展黄河流域“清废行动”，严厉打击非法转移、处置、倾倒危险废物等环境违法行为。积极开展年度“无废工厂”“无废机关”“无废商场”等“无废细胞”场景创建工作，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规范化管理合格率稳定达到100%。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推进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修复，有效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禁止在永久基本农田集

中区域、居住区、学校、医院等周边新（改、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严格化工项目用地审核，禁止在黄河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县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卫生健康局、县行政审批局）

4.统筹推进城乡生活污染治理。完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加快污水收集设施及污水资源化利用、污水处理设备更新、乡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项目建设，2025年底前城市建成区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100%，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75%，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覆盖率达到55%；2030年，建成区污水集中收集率、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覆盖率分别达到100%、79%、75%。推进城市垃圾分类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保障村收、镇运、县处理的“收运处”体系高效运行，2025年城乡环卫一体化覆盖率达到100%。（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环境局）

（五）打造美丽城乡

1.建设城河相嵌滨河城镇。依托东阿黄河国家级水利风景区、黄河国家森林公园，有序扩大淤背区苗木种植面积，全面提升黄河沿线绿化的层次和档次；依托黄河下游最窄处—艾山卡口等，实施傍水近岸险工控导绿化美化提升工程，着力打造堤内绿网、堤外绿廊的沿黄生态景观线。依托洛神湖国家湿地

公园、位山湿地公园，推动重点河湖综合治理，打造城市美丽幸福河湖示范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水利局、东阿黄河水务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 建设黄河特色和美丽乡村。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垃圾处理、污水治理、绿化美化攻坚行动。推动城镇生活性服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向农村延伸，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妥善保护苦山新村、前关山村、后关山村、皋上村、魏庄村、艾山村、凌山村等传统村落文化。坚持以示范片区为引领，深挖沿黄村庄文化底蕴，持续打造“沿黄九品·品品连乡”“金牛古邑·莓好甜园”“鱼山梵韵·七星诗章”三大片区，加快形成“休闲农业+特色人文+名山古村”的乡村振兴发展新模式。积极培育沿黄重点黄河民俗村、精品采摘村、乡村旅游重点村，努力延续村庄传统风貌，实现乡村由表及里、形神兼备的全面提升，推动美丽乡村建设串珠成链、连线成片，实现从“一村美”到“村村美”。（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3. 建设沿黄文化体验廊道。依托东阿黄河法治文化广场、艾山卡口地理标志文化园，打造遗产保护线、文化传承线、文明建设线，构建“一场一园三线”东阿黄河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妥善做好沿黄文物古迹保护和修缮，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黄河文化地标。积极挖掘与黄河有关的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推

动“非遗进景区”等活动。加快推进鱼山曹植风景区配套设施提升，推动东阿中医药文化旅游区争创国家5A级景区。持续办好冬至阿胶滋补节、牡丹观光节等文旅活动。鼓励县域内酒店提级创星。加快推动与济南都市圈城市文旅互融发展，落实沿黄城市旅游景区联动优惠政策，协同开发旅游线路及产品，探索建立跨市域毗邻县（市）文旅一体化发展路径。深入挖掘黄河文化时代价值，积极推动黄河文化主题文艺作品创作，编排黄河大秧歌、王皮戏等艺术作品，展现黄河文化的时代魅力。推进“山东手造”工程，积极参与“山东手造”重点企业和品牌评选，持续推进非遗工坊建设，推动传统工艺高质量发展。

（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东阿黄河河务局）

（六）强化安全保障

1.守住保护管控红线。强化黄河干流河道岸线保护，严格落实黄河河道和工程管理范围保护要求。做好堤防、险工、涵闸、控导等工程及其附属设施维修养护。强化监督，及时处理违法行为。开展宣传活动，提高公众对水域岸线保护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增强公众自觉保护水域岸线的意识。严格限制自发修建生产堤等无序活动，持续清理乱占、乱采、乱堆、乱建行为，消除河道、滩区及其工程管理范围内的违章行为。加强黄河水沙综合利用，实施引黄泥沙治理工程。禁止在黄河流域开放水域放流外来物种、杂交种及其他不符合生态安全要求的物种。禁止在河道管理范围内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及高秆作物、矿渣

弃置、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等活动，禁止侵占黄河工程、损坏防汛设施。（东阿黄河河务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

2. 提高防洪减灾能力。推进黄河下游“十四五”防洪工程（东阿段）建设，做好“十五五”防洪工程新建改建，确保堤防安全。完善河道整治工程体系，推进“二级悬河”治理，强化涉河项目补救工程的管理，对高村以下重点河段河势进行改善，保障黄河干流行洪能力。实施班滑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等项目，对重点河道进行综合治理。严格落实《东阿县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2035）》，加快海绵城市建设。推动排水管网和设施老化更新改造等项目建设，形成畅通的排涝通道。推动易涝积水点整治工作，提高城市排水标准。打造“信息化+数字化+人工智能”智慧创新平台，推进黄河下游防洪工程安全监测系统建设，提高监管能力和工作效能。加大水旱灾害应急物资储备，构建完善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东阿黄河河务局、县水利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应急局、县发展改革局）

3. 完善水安全支撑体系。统筹黄河水、长江水、地表水、地下水和非常规水源，构建多水源供应保障格局。强化用水总量控制，科学调控用水指标，积极申请东阿县引黄农业和生态用水指标。加快郭口灌区续建配套及现代化改造，谋划实施位山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项目，推进水网骨干工程和蓄水

设施建设，建设一批“河、湖、库、渠”连通工程、拦蓄工程，提升水资源调控能力和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开展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检查工程，加快推进南水厂5万吨/日建设项目，2025年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降低至7.9%。推动非常规水纳入水资源统一管理，逐步提高非常规水利用率，2025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50%。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在全域推广微喷、滴灌、渗灌、水肥一体化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2025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不低于0.6364，到2030年达到0.6376。（东阿黄河水务局、县水利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农业农村局）

三、保障措施

（一）明确责任分工。全面落实“省负总责、市县落实”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县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县直各相关部门（单位）按职责抓好相关任务落实，形成工作推进合力。强化部门协调，共同推动各项任务推进落实，协调解决方案落实中遇到的重大问题。

（二）强化要素保障。聚焦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超长期国债等政策资金导向，围绕国土治理、生态环保、科技创新、水利、基础建设、文化等相关领域，加大项目谋划包装力度及对上争取，力争更多上级政策资金支持县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平台、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建设。鼓励国有资本发挥引领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信贷模式，

激发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积极性。（县财政局、县发展改革局）

（三）强化法治保障。严厉打击涉黄河流域生态保护违法犯罪，做好涉黄河流域环境保护公益诉讼。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涉河项目、活动审批。开展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资源保护等重点领域的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持续加大环境执法监督力度，督促重点部门提升执法质量和水平。建立健全黄河生态环境资源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长效工作机制，依法规范对黄河生态保护产生不良影响的各类行为进行处置。（县公安局、县人民法院、县检察院、县司法局、县行政审批局、县生态环境局）

（四）强化督导落实。从严从实抓好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等披露问题整改，推动解决一批黄河流域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严禁突破生态保护红线、违反土地政策、违规取用黄河水或抽取地下水、过度举债、过度开发建设各类公园。按照“开工一批、完工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的要求，谋划推动重点工程项目，将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成效体现在具体项目上来。及时总结、宣传、推广先进经验典型，营造全社会广泛参与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的良好氛围。（县委宣传部、县发展改革局、县生态环境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县水利局、东阿黄河水务局）

附件

东阿县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1	生态治理类	水源联通及综合利用项目	兴远公司
2		东阿县官路沟水环境治理项目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	交通基础设施 提升类	东阿至阳谷高速公路	县交通运输局
4		济南至东阿高速公路齐河至东阿段	县交通运输局
5		G105 京澳线东阿黄河大桥及接线工程	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6		东阿至郓城高速公路东阿至梁山段	县交通运输局
7	污染治理类	东阿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8		东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新建项目	兴远公司
9		东阿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县生态环境局
10		东阿县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11	防洪减灾及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类	郭口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县水利局
12		东阿县城区南水厂 5 万吨/日供水项目	东财公司
13		东阿县排水管网和设施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4	美丽城乡建设类	东阿县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县民政局
15		东阿县公共实训基地项目	县教育体育局
16		东阿县乡村振兴培训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东财公司
17		东阿县前进街职业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县教育体育局
18	文化旅游类	东阿县艾山黄河民俗文化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鲁森公司
19		东阿县“百里画卷”省级旅游风景道建设项目	县交通运输局
20		东阿中医药文化旅游区 5A 级景区创建项目	县文化和旅游局

